

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淮人社发〔2010〕392号

关于公布周林利等九人具备冶金工程 助理工程师资格的通知

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：

经淮安市冶金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，周林利等9人自2010年12月7日起具备助理工程师资格。（名单附后）

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

主题词：职称 冶金 初级 通知

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10年12月24日印发

共印10份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专业	资格名称
1	周林利	江苏沙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	冶金工程	助理工程师
2	陈洪海	江苏沙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	冶金工程	助理工程师
3	朱 静	江苏沙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	冶金工程	助理工程师
4	陈桂清	江苏沙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	冶金工程	助理工程师
5	陆 建	江苏沙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	冶金工程	助理工程师
6	徐寅飞	江苏沙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	冶金工程	助理工程师
7	黄 琼	江苏沙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	冶金工程	助理工程师
8	胡 静	江苏沙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	冶金工程	助理工程师
9	赵国庆	江苏沙钢淮钢特钢有限公司	冶金工程	助理工程师